

安全应急预案汇编

(2022 年 9 月修订)

烟台高新区杏坛中学



目录

安全应急指挥领导小组	1
安全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2
地震、台风等自然灾害应急预案	6
防汛、防恶劣天气应急预案	8
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10
防踩踏措施和应急预案	13
大型活动（运动会）安全预案	17
预防传染病应急预案	20
校内交通安全应急预案	24
食堂防投毒、中毒应急预案	27
学生触电事故应急预案	30
校园内犯罪分子行凶事件应急程序	32
校舍校产损坏导致安全伤害事件预案	33
学校防溺水应急预案	35
用电管理与停电应急处置预案	37
室内课堂教学中学生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39
校园课间活动学生伤害事件应急预案	40

安全应急指挥领导小组

组长：刘延顺

副组长：孙静东 王炳江

成员：孙晓东 吕继新 沈晓燕 曲志伟 王斌 林金凯 张秀梅 纪娜

疏散引导组组长：孙静东

疏散引导组成员：吕继新 级部主任 全体班主任、教师

医疗救护组组长：王炳江

通讯联络组组长：任海涛

警戒保卫组组长：孙晓东

后勤保障组组长：王斌

宣传教育组组长：李晶

安全事件应急处理预案

为加强对师生食物中毒、校园暴力及伤害等重大突发性安全事件的处理能力，提高紧急救援反应和协调水平，确保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根据上级重特大事故应急处理有关规定，结合本校实际，制定本预案。

一、安全事件范围

学校安全事件主要是指师生在教育活动、学习过程中由于意外受到外界非常规的物理、化学、生物性有害物质以及人为因素的侵扰而引起的影响师生人体健康安全的急性事件。主要包括：

1. 食物中毒事故。
2. 校舍及其它建筑物倒塌重伤事故。
3. 学校组织的活动事故。
4. 饮用水污染引起发病事故。
5. 传染病发病事件。
6. 暴力伤害事故。
7. 火灾事故。
8. 踩踏事故。
9. 校内交通事故。
10. 其它性质严重的安全事故。

二、安全事件的上报、接报和处理程序

（一）上报

校内及学校组织的教育教学活动中发生安全事件后，学校教职工及知情者应立即将事故发生地点、时间等基本情况和有关信息报告学校领导和学校负责人，同时根据事故性质报请有关部门救援。

（二）接报处理

接到安全事件发生报告后，学校校长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指挥组织救援抢险，重特大事故应在1小时内向市教育局和市安监局如实报告。接报后，疏散、医疗、通讯、警戒、后勤等各应急工作小组成员要迅速进入应急工作状态，第一时间开展疏散、救援抢险工作。

（三）现场保护

安全事件发生后，现场教职工在迅速组织抢险救护工作的同时，要对事故现场实行严格的保护，防止事件有关的残骸、物品、文件等被随意挪动或丢失。需要移动现场物件的，应作出标志，绘制现场简图并写出书面记录，妥善保存现场重要的痕迹、物证。

（四）善后

救援抢险工作全部结束后，及时做好事件的调查处理和善后工作。

三、安全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一）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1. 安全事件发生接报后，领导小组成员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总指挥或副总指挥启动应急预案，指挥各应急小组第一时间进入应急工作状态，开展抢险救援工作。第一时间负责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事件情况。

2. 根据实际，制定和调整应急处理工作方案，督导应急方案的实施，并为现场应急处理工作提供保障服务。

3. 协调有关职能部门之间的合作配合，讨论决定应急处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必要时向有关单位发出救援请求。

（二）安全应急工作小组职责

1. 疏散引导组：预先制定详细的应急疏散工作方案。重大安全事件发生后，要按照日常疏散演练程序第一时间把全部学生迅速有序疏散至安全区域。

2. 医疗救治组：预先制定详细的应急救治工作方案。安全事件发生后，要第一时间开展伤病员救助工作。并协助相关部门，提供相关资料。

3. 通讯联络组：预先制定详细的通讯网和应急工作方案。安全事件发生后，要做好人员联络、事件上报，情况通报和事故处理工作，根据总指挥指示，做好事件情况上传下达，协调有关工作事宜。

4. 警戒保卫组：预先制定详细的应急安保工作方案。安全事件发生后，要第一时间到事件现场警戒保护、设置警戒带，并禁止无关人员进出学校。

5. 后勤保障组：预先制定详细的应急物资保障方案。安全事件发生后，要保障现场救援的各种物资物品供应，保障用电用水需求。

四、事件处理原则

1. 第一时间急救受伤人员脱离现场，实施应急救治。
2. 迅速查明事件发生的原因和严重程度，为抢救受伤人员和消除危害提供工作依据。
3. 安全领导小组派人依法对安全事件进行调查、取证和现场控制措施。属于责任事故的，追究当事人相关责任。
4. 依法及时做好善后事宜。

地震、台风等自然灾害应急预案

为使应急工作快速、有序，最大限度地减轻自然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和社会不良影响，结合我校工作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一、组织指挥体系

高新区实验中学安全应急指挥领导小组

二、预警和预防行动

1. 校长高度重视，平时按上级要求做好应急防御的各项准备工作。

2. 学校平时要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实行由值班领导带班，保卫处和门卫 24 小时值班制度，加强校园巡查，全面掌控学校情况。

3. 学生处搞好安全宣传和教育，利用专题讲座等多种形式对学生进行自然灾害知识教育。

4. 学校每年组织全校师生进行应急逃生演练，学习掌握逃生技能。

5. 总务处做好校舍校园设施的安全检查，储备救灾物资。

6. 医务室平时要开展医疗救护培训，对师生进行医疗常识教育。

7. 办公室及时接收上级发布的灾害通知，并第一时间报告校长。

三、应急响应程序

（一）应急阶段

1. 灾害来临时，学校应急领导小组总指挥（校长）立即启动实施我校应对自然灾害应急预案。迅速召开现场会议，布置我校抗灾具体措施任务，迅速召集和充实各应急工作小组人员队伍，按灾情实际情况和上级指令第一时间开展师生疏散、抢险救灾工作。

2. 通讯联络组迅速了解震情灾情，第一时间上报市教育局指挥部和市相关部门。

3. 疏散引导组迅速按照既定程序把学生疏散到安全地带，做好学生的安抚和清查工作。

4. 医疗救护组立即组织现场伤员救护和灾后防疫工作。

5. 警戒保卫组注意现场警戒，维护秩序，引导校外救护人员进入学校。

6. 后勤保障组保障救灾物资供应，保障用水用电。

7. 宣传教育组搞好师生的宣传教育工作，鼓舞师生斗志，提高抵抗灾害的心理能力。

(二) 应急结束

应急结束时按照市上级指挥部应急结束指令，总指挥下令结束应急程序。

四、善后处理

1. 发生破坏性灾害时，立即做好抗灾自救工作，在上级领导下发扬艰苦奋斗、自力更生精神，全力开展自救活动。

2. 做好卫生防疫工作，做好灾后卫生消毒，防止传染性疾病在校园滋生蔓延，做到大灾之后无大疫。

3. 灾后要科学安排课时，使学校教育教学工作尽快恢复正常。

防汛防恶劣天气应急预案

为切实做好防汛防恶劣天气情况下的学校安全工作，保证广大师生的工作、学习和生活的安全，结合我校实际工作，特制定本预案。

一、责任部门

安全应急指挥领导小组

二、责任人

刘延顺校长为第一责任人

三、突发情况处置程序

（一）在校时间

学校领导和当日值班人员要在职在岗，遇到或预知暴风雨、雪天气时，应立即采取措施，报告领导，妥善处置。

1. 教导处要加强教师出勤管理，及时了解教师出勤情况，及时汇总情况通知调课；各班主任要及时赶到教室，教育和安抚学生，统计人数。上学期间还要及时了解学生迟到、未到校的情况及原因，告知家长后并及时汇总情况报告教导处主任。

2. 学校各部门及时组织相关人员清扫校园内、周边道路的积雪（或排除积水），采取必要的防滑措施，及时加强学

生安全教育，保证师生的活动及人身安全，防止摔伤等事件发生。及时在楼梯口处放置友情提示牌。

3. 发现意外情况，首见者要立即报告学校领导并作妥善处理，学校安全应急领导小组总指挥要启动应急预案，通知疏散、医疗、警戒、后勤等应急小组负责人迅速到达现场，组织抢险和救助工作。

4. 注意事项

恶劣天气停止上体育课，班主任要通知学生在暴风雨、雪后或大雪清除后一个半小时内不得进入运动场地，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二）上学时间

如果晚上天气突降大雪、暴风雨等恶劣天气，道路阻塞，接停课通知后，由教导处迅速联系年级主任，年级主任联系各班主任，班主任通知学生停课，不必再到校上课。

各级部组织教师，巡视教学楼，对已到校的学生进行妥善安置。并通知家长视情况接走学生。

教导处通知各教师具体的出勤安排。各教师如未接到通知，应联系学校了解情况。

（三）放学时间

如在下午预知或已发生有暴风雨、雪等恶劣天气时，教导处要请示校长是否延迟或提前放学，并通知班主任放学前要加强学生的安全教育，防止交通、摔伤等伤害事故的发生。班主任应在放学前巡视教室，要求关好门窗，切掉饮水机等

一切电源。并向家长咨询学生到家情况，对个别路远的学生要特别关注。发现情况立即联系学校进行应急处理。

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

为保证在发生火灾事故时灭火和应急疏散工作的高效、有序进行，最大限度的减轻火灾危害，根据“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工作方针，充分发挥我校消防安全工作组织机构和义务消防队在防火、灭火工作中的作用。现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预案。单位发生火灾时，立即实施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务必做到及时报警，迅速扑救火灾，及时疏散人员。坚持救人第一的原则。

一、组织机构

学校消防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为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组织机构，负责演练的组织领导，下设灭火行动组、通讯联络组、疏散引导组、医疗救护组。

1. 灭火行动组组长：高福兵

灭火行动组成员：校义务消防员、安保工作人员

灭火行动组职责：负责使用灭火器和消火栓扑救初起火灾。

2. 通讯联络组组长：任海涛

通讯联络组成员：马梅丽、杨丽媛

通讯联络组成员：负责火灾报警和通知联络人员，保证通讯的畅通。

3. 疏散引导组组长：

疏散引导组成员：全体级部主任、班主任、任课教师

疏散引导组职责：发生火灾时立即打开学校所有疏散出口，并保证畅通，组织学生从疏散楼梯及安全出口有序疏散至安全区域。

4. 医疗救护组组长：王炳江

医疗救护组成员：王玉洁、林千入、在职教师

医疗救护组职责：校医务室总负责，负责现场受伤人员急救和与急救中心的联系。

二、报警和接警处置程序

1. 报警程序：发现火灾后要立即拨打 119 向公安消防队报警，报警时要准确报告火灾地点、火势情况、燃烧物及有无人员被困情况，联系电话，并派人到外围引导消防队的到来。同时向学校值班领导报告，接到报告后，立即通知学校消防安全领导小组成员和有关人员到场，并立即指挥组织现场人员利用灭火器、消火栓扑救初起火灾、疏散全校师生；各部门人员接到扑救火灾的通知后，迅速按照人员分工，履行职责。

2. 接警处置程序：通讯联络组人员通过呼喊、打电话等方式通知校内教师按照分工第一时间扑救初起火灾、引导人员疏散、抢救伤病员。

三、应急疏散的组织程序和措施

听到火灾事故通知后，班主任和任课教师要立即打开所有安全出口，并保证安全出口的畅通。组织学生按照日常演练程序从疏散楼梯快速安全撤离。引导疏散时，教师要保持镇静，组织学生有序疏散，防止惊慌造成挤伤、踩伤等事故。在组织疏散火灾现场时，途中被浓烟所围困时，可采用低姿势行走或匍匐穿过浓烟区的方法；如烟雾较大，用湿毛巾捂住口鼻猫腰快速撤离。在火灾未扑灭之前，已疏散出来的人员禁止重返火灾现场救人、抢救物资。

四、扑救初起火灾的程序和措施

灭火行动组成员接到火灾通知后，立即利用配置的灭火器和消火栓扑救初起火灾，在扑救过程中注意自身安全。在公安消防队到场后，立即撤出，听从火场总指挥统一调度。

五、通讯联络、医疗救护的程序和措施

通讯保障人员要立即为参加指挥和扑救人员提供对讲机等通讯设施，开通有线电话。医疗救护人员要配备相应的急救药品和运送伤员担架等，在安全地点设置临时救护所，并保持与急救中心的联系，联系急救车辆。

六、预案演练时注意事项

1. 所有参加疏散演练人员必须注意安全第一。
2. 各位人员要严肃认真，在演练前熟知自己的职责、疏散路线及参加演练范围。
3. 在老师组织下，学生要迅速有序的撤离。不要走错方向，不要紧张拥挤，严禁争抢打闹。为防止有毒气窒息死亡，

手巾等捂好口鼻。

4. 演练实施前全体参加演练人员作好思想准备，听到指令后迅速按照预案展开。

防踩踏措施及应急预案

为加强学校教学楼楼梯的安全管理工作，防止学生因上、下课拥挤或在地震、火灾等意外事故时发生踩踏，根据我校的安全工作条例，特制订学生密集出入时防踩踏措施及《预防学生踩踏应急预案》。

一、组织机构：

学校安全应急指挥领导小组为处置突发踩踏事件的领导组织机构。

二、机构职责：

1. 加强领导，健全组织，强化工作职责，制定应急预案和落实各项措施，完善工作机制和应急保障系统。

2. 学校行政领导要识别容易出现踩踏的风险所在，重点防范，运用各种形式，加强对学生行为规范教育、安全教育、守秩序教育、增强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

3. 学校带班领导要经常性地对学校教学和生活设施、设备以及场地、房屋和设备进行安全检查，发现隐患要立即整改。

4. 健全学校各项规章制度。
5. 值班期间履行工作职责，坚守学校，有事外出必须告知另外的值班人员，或请其他带班领导履行值班工作职责。
6. 印制全校教师通讯录，并定期核对电话号码，所有教师确保通讯录中能有一个电话畅通。班主任要在身边常备家长通讯录。

三、教师职责及对学生的安全教育要求

1. 各班主任要经常对学生进行文明礼仪教育，教育学生靠右行，不要拥挤，防止踩踏积压等不安全事故的发生，对有这样现象的学生要给予批评教育，责令其改正错误行为。
2. 上放学路上如有学生故意打闹等不良现象给予制止，防止拥堵现象的发生。
3. 学生在经过楼梯发生踩踏等安全事故时，所在教师要及时组织疏导，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4. 一旦发生踩踏等安全事故，值班教师或所在老师要马上报告学校领导，同时根据伤情拨打 120 急救电话，组织送往最近的医院进行抢救处理。
5. 教师都有责任教育学生遵守学校规定，特别是走读生应该注意安全的问题要经常讲，以引起学生的高度重视。
6. 上课期间一旦发生灾情，所有老师都有责任及时报告学校领导，并负责组织好本班学生，做好疏散等工作，还要马上组织人力抢救，但不能要求学生走近危险地方；要及时切断电源，防止灾情的进一步蔓延。要及时电话报警（电话：119）。同时组织学生疏散，防止损失扩大。

7. 在出现紧急情况的时候，在场的教师和领导要注意按照应急疏散指示、标志和图示进行合理正确的疏散学生。

8. 在出现重大灾情等事故时，要及时通知学校应急行动小组、疏散安全小组、通讯联络小组和防护救护小组，保证在最短时间赶赴出现危险的地点。

9. 要学会正确基本逃生常识，掌握灵活的应急处理措施。

10. 未依法履行安全职责，违反安全规定的行为或违反本规定的，经校安全会议及有关部门的认定，由学校依照有关规定对责任人员给予行政纪律处分或者其他处罚。因渎职、失职或者管理失控发生事故，造成恶劣影响的，由有关管理部门和公安机关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应对突发事件处置预案

发生事故后，目击者要立即向领导小组反映，领导小组立即启动应急预案，所有成员必须立即赶赴现场组织抢救。同时，迅速拨打电话报警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请求援助。报告应该包括以下信息：事故发生的时间与地点、种类、程度、危害；已采取和准备采取的应急行动。发生事故后，领导小组按以下原则组织师生进行紧急疏散：

1. 发生突发事件后立即吹哨报警，安全领导小组迅速组织全校师生疏散逃生。

2. 具体疏散工作安排：

（1）课余时间各班班主任负责指挥本班学生疏散，上

课时间由授课教师负责指挥学生疏散。

(2) 每楼层安排一名教师维持秩序(值班教师负责)。

(3) 操场及运动场指挥员：各班班主任

(4) 紧急疏散到安全地带

3. 学生在经过楼梯发生踩踏等安全事故时，所在教师要及时组织疏导，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4. 一旦发生踩踏等安全事故，值班教师或所在老师要马上报告学校领导和教办，同时根据伤情拨打 120 急救电话，组织送往最近的医院进行抢救处理。

5. 教师都有责任教育学生遵守学校规定，特别是对路队应该注意安全的问题要经常讲，以引起学生的高度重视。

6. 上课期间一旦发生灾情，所有老师都有责任及时报告学校领导，并负责组织好本班学生，做好疏散等工作，还要马上组织人力抢救，但不能要求学生走近危险地方；要及时切断电源，防止灾情的进一步蔓延。要及时电话报警（电话：119）。同时组织学生疏散，防止损失扩大。

7. 在出现紧急情况的时候，在场的教师和领导要注意按照应急疏散指示、标志和图示进行合理正确的疏散学生。

8. 在出现重大灾情等事故时，要及时通知学校应急行动小组、疏散安全小组、通讯联络小组和防护救护小组，保证在最短时间赶赴出现危险的地点。

9. 要学会正确基本逃生常识，掌握灵活的应急处理措施。

10. 未依法履行安全职责，违反安全规定的行为或违反

本规定的，经校行政会议及有关部门的认定，由学校依照有关规定对责任人员给予行政纪律处分或者其他处罚。因渎职、失职或者管理失控发生事故，造成恶劣影响的，由有关管理部门和公安机关依照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大型活动（运动会）安全预案

为切实做好学校运动会期间的安全管理工作，积极应对可能发生的重大安全事故，确保我校运动会顺利进行，确保学生人身安全，特制定学校运动会安全预案。

一、组织机构：安全应急指挥领导小组

职责：制定详细活动安全预案，对活动期间的突发安全事件应急指挥。

二、安全工作的基本要求

1. 各班主任精心组织，严格把关。对所有参赛学生的身体健康状况，要进行全面细致的了解，做到底数清，情况明。对目前身体状况不适宜做剧烈运动的学生，其原有竞技运动成绩再好也不准参赛。对因盲目追求运动成绩而故意隐瞒参赛队员身体问题，出现意外的，要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2. 要全方位做好学生的安全教育工作。要求各班主任在运动会前对本班学生进行田径运动会安全教育。

一是要注意交通安全。运动会前、期间，须对学生进行交通安全教育。

二是要注意比赛安全。班主任老师要教育运动员在比赛中要听从指挥，不违章操作；教育非运动员在运动会期间，按照指定位置就座，文明观看比赛，不得擅自离开观看场地，严禁非运动员到比赛场地观看、接人、带跑。

三是要注意饮食安全。教育学生不买不食三无食品。

3. 要切实加强安全保卫工作。

一是对班主任、教师进行细致分工，使之路线清楚、责任明确。

二是增强裁判、教练责任心。裁判员比赛前一定要认真检查场地和所用器材的安全情况，做好负责维持比赛场地秩序，及时拾捡比赛器材，严格禁止非参赛人员接近比赛场地等；

三是加强场内安全保卫。比赛现场由安全领导小组成员带领保卫人员负责全天候安全监察，安全人员、值勤学生干部不停地检查巡视，发现隐患及时报告，确保运动会安全顺利的进行。

三、突发事件的处置

1. 校医室提前备好急救药品和器械。比赛场地内出现摔伤等突发事件，首先由现场医务人员进行处置。处置有困难的，由值班车辆就近急送医院进行救治。

2. 比赛场地之外出现突发事件，带班老师要立即采取果断措施进行处置。处置有困难的，属于医疗急救方面的突发

事件，要立即拨打 120 电话；属于交通事故方面的突发事件，要立即拨打 122 电话；属于火灾方面的突发事件，要立即拨打 119 电话；属于其它方面的突发事件，要立即拨打 110 电话。

四、考核：

对违反安全纪律的学生和老师进行通报批评，对所在班级考核一票否决，不能参加评优活动；运动员违反安全纪律的，合并取消其比赛成绩。造成安全伤害事故的，依法追究

预防传染病应急预案

为了提高我校预防和控制突发传染病事件的能力和水平，减轻或消除突发事件引起的危害，保障全校师生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和校园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学校卫生工作条例》、《国务院办公厅转发教育部、卫生部关于加强学校卫生防疫与食品卫生安全工作意见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本校实际，特制定本应急预案。

一、工作目标

1. 普及传染病防治知识，提高全校师生员工的自我保护认识.
2. 完善传染病的信息报告程序，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
3. 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理机制，及时采取措施，把突发传染病造成的危害降到最底.

二、工作原则

1. 预防为主、常备不懈

宣传普及传染病防治知识，提高全校师生的防护认识和校园周围公共卫生水平，加强预防接种、查验预防接种证工作，做好因病缺课登记及追踪，发现病例及时采取有效措施.

2. 依法管理、统一领导

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对传染病的预防、控制工作实行依

法管理。对于违法行为，依法追究责任。成立学校传染病流行应急领导小组。

3.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

传染病的预防与控制工作实行一把手总负责，逐级签订工作责任状。

4. 快速反应、运转高效

5. 建立预警、救治快速反应机制，增强应急处理能力。按照“四早”要求，快速反应，及时准确处置。

三、组织管理

(一) 应急传染病流行小组成员及职责

1. 组长：校长 刘延顺

负责学校传染病流行应急小组的全面指挥，出现甲类传染病病例、乙类传染病爆发，学校应以最快的通讯方法在2小时之内向所在地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同时向上级行政管理部门报告。

2. 副组长：孙正东 王炳江

3. 主任：孙晓东 高福兵 任海涛 吕继新 李晶 沈晓燕 曲志伟 杨慈辉

具体负责学校卫生安全及传染病日常防治工作的管理及后勤保障。

4. 教室领导及任课教师做好学生缺课登记制度及传染病防治宣传。

5. 在传染病暴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应严格按程序逐级报告，确保信息畅通。进入应急状态后，全面启动传染病流

行应急预案，由校长亲自指挥。

（二）应急程序

1. 一般突发事件

所在地区发生属于一般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三级应急响应。①各班启动报告和零报告制度。②学校做好进入应急状态的准备，各部门落实各项防治措施。学校内如尚无疫情发生，听从上级行政部门及卫生部门的管理。③呼吸道传染病流行期间，教室、食堂等公共场所必须加强通风换气，并采取必要的消毒措施；肠道传染病流行期间，对厕所、食堂应加强消毒，并加强除“四害”工作。④严格执行出入校门管理制度。

2. 重大突发事件

所在地区发生属于重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二级应急响应。除对接触者实施控制外，全校保持正常的学习、工作和生活秩序。在第三级疫情防控措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下措施：①教导处负责开展针对性的健康教育，提高师生自我保护认识和防护能力。②教室领导负责对全体学生每日定时测量体温，发现异常情况及时上报。③对重大传染病的密切接触者，学校要配合卫生部门做好隔窗、医学观察和消毒等工作。④加大进出校门的管理力度，控制校外人员进入校园。

3. 特大突发事件

所在地区发生属于特大突发事件的疫情，启动第一级应急响应。在二、三级疫情防控制施的基础上，进一步采取以

下措施：①教室领导对缺课原因，及时上报。②学校避免人群的聚集和流动。③学校负责对教室、活动室、食堂、图书室、厕所等场地使用期间每日进行消毒，通风换气。

4. 校内疫情

一旦发生传染病流行，应在卫生部门的指导下，启动传染病流行应急预案：

①主任、年级组长或在场教师要立即把事件通知学校的传染病流行应急总指挥。

②校长及值班领导要立即赶到现场，统一指挥，并在第一时间报告上级行政主管部门、卫生主管部门等；并做好预情的续报工作，在传染病流行事件得到控制后，要将该事件的详细情况和处理结果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③教室领导负责传染病流行时加强对发热症状的同学及时处理并立即将发病学生送往医院，协助医疗部门治疗，联系学生父母，安抚他们的情绪，取得父母的合作。

④安排卫生消毒相关事宜及后勤保障。

⑤教导处对教职工和学生进行正确的引导，消除不必要的恐惧心理和紧张情绪，维护校园稳定。

⑥学校领导和教师(非密切接触者)要坚守岗位，加强与学生和父母的联系。

⑦突发传染病流行得到控制后，争取在最短时间内恢复正常教学秩序。

⑧对传染病流行反映出来的问题，要进行整改，防止事件再发生。

校内交通安全应急预案

为了确保师生的人身安全，严格执行《学校安全工作制度》，保证一旦发生安全事故能够及时处理，特制定我校交通安全应急预案。

一、成立应急领导小组：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安全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学校决定成立高新区实验中学交通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具体成员安排如下：

组长：刘延顺

副组长：孙正东 王炳江

成员：孙晓东 高福兵 任海涛 吕继新 李晶 沈晓燕
曲志伟 杨慈辉

二、主要职责

1. 组长负责召集领导小组会议，部署处置工作，安排、检查落实学校交通安全重大事宜。

2. 副组长负责学校安全应急预案的落实情况，处理突发交通安全事故，完成校领导交办的各项任务。

3. 小组成员具体负责学校各年级、各部门突发交通安全事故的处理、监控、报告等事宜，并保证领导小组指令的畅通。做好交通安全工作的宣传、教育、落实、检查、处理等，把交通安全事故减少到最低限度。

三、应急措施

1. 发生事故当班教师立即指挥学生紧急集合疏散到安

全地段并维持好学生秩序，迅速将信息上报学校领导，由学校及时上报上级机关。

2. 医疗救护组要迅速抢救受伤师生，在最短时间内将受伤师生送医院进行抢救，及时报 110、120 等相关部门请求援助，拉好警戒线，保护好现场，等待救援和处理。

3. 每天保证学校门口有校领导、老师和保安值班，早上和中午都必须提前半小时到校，放学时待全部学生离校方可离开。若在校门口学生发生交通事故，由带班领导负责处理，一名值班人员把学生送往医院，另一名值班人员通知其家长，并及时报警。

4. 学生上下楼梯，在各个楼梯口必须有指定教师看护，值班人员及时检查。若学生发生拥挤踩伤事件，看护教师立即制止全体学生原地不动，通知值班人员、德育处、班主任救护踩伤学生。及时把受伤学生送往医院，班主任教师负责疏散楼梯内学生。

5. 各班选出一名交通安全监督员，每日在教室、班级门口楼道内检查，制止不安全行为。

6. 学生碰伤、撞伤后，任课教师必须立即送医院治疗，及时通知学生家长，上报学校德育处。

7. 学生上操及集会安全由体育组负责，下操及散会时学生回班由体育教师负责依规定顺序排队回班。组织学生外出活动和校内大型活动的安全由德育处负责，若发生意外伤亡事件，由德育处专人处理，并及时上报。

8. 实行安全事件报告制度和安全责任追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做好善后事故处理工作。

四、宣传教育，确保安全

1. 认真落实“教育在先，预防在前”的工作原则，牢固树立安全意识，提高防范和救护能力。

2. 利用国旗下讲话、主题班会、健康教育课等多种形式，加强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

3. 定期举行全校性的安全教育报告会。

4. 德育处、安全办经常开展丰富多彩的安全教育活动，让学生学会紧急情况的逃生和自我保护技能。

食堂防投毒、中毒应急预案

做好学校饮食安全工作，事关全校师生员工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为防控食物中毒事件的发生，特制订以下应急预案：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1. 成立以校长为组长、分管副校长为副组长，总务处、德育处、团委、保卫科、医务室、学生代表为成员的“学校膳食管理委员会”。

2. 学校实行校长亲自抓，分管领导配合抓，各成员具体落实抓，全校师生员工共同参与的格局。加强学校食堂、服务部卫生的监管力度，加强从业人员卫生意识的教育与培训，增强他们对防控食物中毒工作重要性的认识，牢固树立“健康安全第一，责任重于泰山”的思想，全力抓好学校食品卫生的监管。

二、加强卫生宣传力度。

大力开展健康教育，普及防治食物中毒卫生知识，提高全体师生员工的自我保护意识。充分利用广播、黑板报、卫生小报、墙报、宣传窗、卫生委员培训、班队课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食品卫生法、肠道传染病的预防知识等宣传教育，防止病从口入；及时印发“预防食物中毒”、“预防肠道传染病”等健康教育资料，提高师生员工对预防食物中毒的认识，增强自我防护意识和技能。

三、加强食堂卫生自身管理。

1. 严格按照教育部、卫生部关于《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

用餐卫生管理规定》的要求，建立健全各项食品卫生管理规章制度。

2. 严把食物操作各个环节，对食品采购、蔬菜进货、餐具消毒等把好索证、验收质量关。

3. 保证饮用水质量安全。

4. 对从业人员经常进行食品卫生教育培训，提高他们的卫生意识，做到持证上岗。

5. 实行销售食物 48 小时留样、登记制度。

四、加强校园环境卫生的管理。

进一步搞好校园卫生的清洁工作，彻底清理校园内外及周边环境，不留死角。对师生公寓、教室、食堂、图书馆、厕所等人群聚集的场所进行定期消毒，保持室内空气流通。校园环境卫生由清洁工人和各班划分包干，责任到人，按常规一日二次安排打扫、检查；各班卫生情况在每日公布栏公布；对校园、服务部、食堂内及周边环境存在的问题，应实行定期整改。

五、突发中毒事件应急处理

1. 凡在校内发现食物中毒或疑似食物中毒病人的任何人，都要及时向校办、值班领导报告，各处（办）在接到报告后应在第一时间向校领导小组汇报。

2. 领导小组应立即下令停止食用造成食物中毒或可能造成中毒的食品，追回已售出的食品，立即封存造成中毒的食品及其原料、容器、工具、设备。

3. 学校对有食物中毒症状及有明显或严重症状的学生应

立即送往医院救治。

4. 在食堂厨房事故现场实施警戒保卫。

5. 委派学校干部、教师去医院探视、安慰学生，并及时与患病学生的家长联系。

6. 立即上报教育局和卫生局，并配合卫生监督部门的调查。

7. 一旦发现发生食物中毒事故，应立即停止一切生产和经营活动，封存所有食品及原料。学校食堂工作人员应留在学校，配合调查。如有证据证明或有理由怀疑有人投毒，应立即报警。

8. 确认因食堂提供的食品造成学生食物中毒后，应根据卫生监督所的指导和要求，进行消毒、处理等工作。

9. 全校教职员工应齐心协力，共同应对，确保应急工作有条不紊进行。

学生触电事故应急预案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触电事故应急管理工作，尽可能降低事故损失，减小危害，根据上级有关规定和要求，特拟订此触电事故应急预案。

一、发现人员触电应迅速采取措施使触电者脱离电源并迅速切断电源。未切断电源前，可用干竹竿、干木棒、木椅（凳）等绝缘器具使触电者脱离电源，不可赤手直接与触电者的身体接触。

二、派专人看护现场，立即拨打 120 急救，并及时通知校医务室人员到现场进行临时急救。

三、通知学校相关部门领导及电工人员到场处置。

四、疏散围观人员，保证现场空气流通，避免再次发生触电事故。

五、临时急救方法：

1. 触电者未失去知觉时，应安放在空气流通处安静休息。

2. 触电者已失去知觉，但呼吸及脉搏均未停止时，应安放在平坦通风处所，解开衣裤，使其呼吸不受阻碍，同时用毛巾摩擦全身，使之发热。

3. 触电者失去知觉呼吸困难，应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切不可向触电者注射强心剂或泼冷水。

4. 触电者呼吸及心脏跳动均已停止时，可能是假死，救护人员要坚持先救后搬的原则，应即刻进行人工呼吸或对心脏进行挤压救护直到经医生诊断确已死亡为止。

5. 人工呼吸用口对口吹气效果较好。急救时，触电者的头部尽量后仰，鼻孔朝天，使舌根不阻塞气流，便于吹气急救。

校园内犯罪分子行凶事件应急程序

本应急程序的要点是：迅速集结优势力量，阻止犯罪分子行凶。

1. 获得事件信息的任何人都应当在第一时间向值班主管或单位领导报告，并同时打 110 报警。

2. 值班领导或任何工作人员立即组织现场人员，不惜一切代价建立警戒线，使犯罪分子无法靠近学生，防止事态扩大。

3. 应急指挥部宣布学校进入全面应急状态，各应急小组立即实施应急救援行动。

4. 应急指挥部集结优势力量，携带防卫器械，与犯罪分子周旋，劝阻与制止犯罪行为，为警方援助赢得时间。在有利条件下设法制服犯罪分子。

5. 疏散引导小组负责把所有学生和无关人员撤离至安全区域。

6. 医疗救护小组负责救护受伤学生和其它伤员。

7. 通讯联络组向公安、消防、救护、社区有关部门、单位求援，争取外援迅速赶到事件现场，并保证学校应急组织信息畅通。

8. 警戒保卫组织人员实施事件现场警戒，阻止无关人员进入学校，维护现场秩序，防范别有用心的人肇事，引导外部救援人员进入事件现场。

9. 事件发生后，应当立即向上级部门报告。

校舍校产损坏导致安全伤害事件预案

学校发生校舍校产损坏导致的安全事件时，立即启动此预案，全力投入事件的处理工作。

轻微事件：教学时间内，桌、椅、床、灯、玻璃等物体导致的学生轻微伤害的事件。

1. 班主任或其他在场人员立即把伤者护送到校卫生室。
2. 班主任或其他在场人员报告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
3. 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负责人和现场控制人员赶赴事件现场。
4. 医疗救援人员根据情况留观或送伤者到医院。
5. 班主任通知家长，同时做好有关帮扶、补课等善后工作。

严重事件：较大面积的校舍校产损坏导致的严重安全事件。

1. 在场人员必须立刻报告学校安全领导小组，报告时说明安全事件的时间、地点、原因、范围、程度、涉及人员、伤亡大致情况。
2. 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负责人和现场控制人员赶赴事件现场。
3. 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向公安部门、医疗部门和上级相关部门报告。

4. 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现场控制人员立刻疏散人员，同时组织力量进行抢救。

5. 抢救时务必注意邻近地区的校舍校产牢固情况，如人员被埋，全力以赴抢救人员。

6. 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救援工作、查明事件原因，稳妥地处理有关善后工作。

学校防溺水应急预案

为确保学生的安全防范教育落到实处，防止校园溺水事故的发生，确保我校教育教学的顺利进行，特制定以下防溺水应急预案：

一、预防预案：

（1）对学生加强游泳安全教育，教育学生不到河边、塘边玩耍，不得私自下海游泳，如确须到游泳场游泳的，必须有家长带领。

（2）让学生掌握有关防溺水、自救等知识，在紧急情况下，会进行简单的处理。

二、应急预案：

（1）一旦发生学生溺水事故，应在第一时间内报警、组织施救。

（2）如有伤者，应及时送就近医院救治。

（3）通知家长，密切配合，共同救护。

（4）组织调查、上报，处理相关事宜。

三、游泳安全

（1）基本要求：

单身一人不外出在江河湖泊游泳；身体患病不游泳；强体力劳动或剧烈运动后，不游泳；水况不明的江河湖泊不游泳；恶劣天气不外出游泳；下水前不做准备活动不游泳。没经过学习培训者不游泳。

（2）发生事故要求：

出现事故，要立即呼救，不会游泳者不贸然下水营救；溺水者救起后，要清除口鼻喉内异物，排出溺水者胃肺部水，必要时进行人工呼吸。同时，迅速拨打急救电话。

用电管理与停电应急处置预案

为切实保护全校师生的切身利益，维护正常教育教学秩序，加强突发性事故处理的综合指挥能力，提高紧急救援的快速反应和协调水平，以保证迅速正确有效地处理安全事故，特制定以下用电安全及停电应急预案。

一、用电管理

1. 组织对师生进行用电安全知识教育辅导。
2. 未经允许，学生不得私自拆、卸电器及开关、插座等。
3. 学生不得私自使用需接插电源的用电设备。
4. 定期检查学校用电设备是否正常工作。

二、预防停电及应急前准备：

1、总务处定期对学校电器、线路等进行检查，避免因本校自身因素出现的意外停电事故。

2、根据上级文件精神配置应急灯，保证每个寝室以及各疏散通道都有应急灯，严禁在寝室使用蜡烛。

3、对生活指导教师、值班行政等配备好手电筒以备急用。

4、经常利用班会、校集会等对学生进行停电应急有关知识的宣传教育，并能根据应急预案进行演练。

三、教学楼晚自习大面积停电的紧急预案：

1. 各班老师首先将学生控制在教室内，稳定学生情绪。
2. 值班人员迅速了解情况，通知有关负责人；如停电不能在短时间内恢复须疏散学生，应立即通知各班老师。

3. 疏散学生时，所有老师分别控制楼道和楼梯口，组织学生有序疏散，教育学生下楼梯一律靠右边行走，禁止学生在疏散过程中停住弯腰去系鞋带或捡丢下的物品，各楼层疏散必须错开时间，防止拥挤、践踏。

4. 疏散时老师应随所在班级同学一起，负责疏散时的指挥和组织，直到所有学生离开教学楼。

五、宿舍停电的紧急预案：

1、宿管老师在第一时间通知值班领导，并听从值班领导的安排。

2、停电后，各个宿舍学生必须保持安静，严禁大声喧哗、嬉闹，不准私自点蜡烛。

3、宿舍长指挥本宿舍学生迅速就寝，并注意安全；

4、在此期间，住宿学生严禁互串宿舍或到楼下来；

5、如有特殊紧急情况需要出宿舍，必须报告值班教师，经允许后由值班教师领出宿舍；

6、负责宿舍检查的教师一定要负起责任，拿手电到宿舍督促学生就寝并处理应急事件；

7、值班领导监督并指挥上述过程。

室内课堂教学中学生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一）学生在课堂发生伤害事故的，任课教师（班主任）应立即组织将其送至校医室或通知校医前来处理；校医不在或情形比较严重的，应立即向年级部、学生处或校领导汇报并视情况送医院急救。病情较严重的，须通知 120 急救中心专业人员前来搬运救治。

（二）如需送医院的，相关教师（责任教师、班主任、校医、学生指导处成员）应及时组织送至，并及时通知当事人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到医院看护。

（三）班主任应在第一时间组织当事人和旁观者书写情况说明并留存。

（四）事故发生后，年级部必须及时保护现场，保留证据。

（五）任课教师（班主任）应于当日书写情况说明并报学生处留存。

（六）事发后，任课教师（班主任）应于当日晚及时电话关心和询问受伤学生康复情况；病情严重的，相关处室应及时组织责任教师或学生家长登门看望与慰问。

（七）伤害事故涉及责任问题及相关费用的，学生处应及时向保险公司通报，并做好调查和调解工作；问题严重的或调解不成的，应及时上报校长室协调处理。

（八）有关协议书应及时交档案室留存。

（九）发生重大伤害事故的，学校应及时向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汇报。

校园课间活动学生伤害事件应急预案

（一）学生在课间发生伤害事故的，首遇教师应立即组织将其送至校医室或通知校医前来处理；校医不在或情形比较严重的，应立即向年级部、学生处或校领导汇报并视情况送医院急救。骨折或病情较严重的，须通知 120 急救中心专业人员前来搬运救。

（二）如需送医院的，相关教师（责任教师、班主任、校医、学生指导处成员）应及时组织送至，并及时通知当事人父母或其他监护人到医院看护。

（三）班主任应在第一时间组织当事人和旁观者书写情况说明并留存。

（四）事故发生后，学生指导处必须及时保护现场，保留证据。

（五）任课教师（班主任）应于当日书写情况说明并报学生指导处留存。

（六）事发后，任课教师（班主任）应于当日晚及时电话关心和询问受伤学生康复情况；病情严重的，登门看望与慰问。

（七）伤害事故涉及责任问题及相关费用的，学生处应及时向保险公司通报，并做好调查和调解工作；问题严重的或调解不成的，应及时上报校长协调处理。

（八）有关协议书应及时交档案室留存。

（九）发生重大伤害事故的，学校应及时向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汇报。